

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学业警示表（参考）

姓名		学号		所在院（系）		专业班级	
达到规定	本人由于_____学年（第____学期）修读课程的学分获得情况已达到学校学业警示规定如下： （累计学习时间按学生学籍所在年级计算） （一）一学期获得的学分数高于8但低于12； [] （二）累计一学年获得的学分数高于25但低于35； [] （三）累计两学年获得的学分数高于70但低于80； [] （四）累计三学年获得的学分数高于100但低于110； [] （五）累计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高于1.0但低于1.5； [] （六）一学期不及格的必修课程达到3门次及以上。 []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学生签名：_____ 年 月 日 </div>						
不及格课程等学年修读计划	序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目前最高成绩	计划修读学期	
合计：共计_____门次、_____学分。							
相关规定及承诺	学校相关规定： 本人和家长知晓已达到学校学业警示规定。本人和家长承诺：将严格执行上述修读计划，自本次学业警示之日起，每学期（含本学期）接受学校学籍审查，若达到试读、退学等规定，本人和家长将自觉接受学校按规定进行处理。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"> <div style="width: 45%;"> 学生签名：_____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45%;"> 联系电话：_____ 年 月 日 </div> </div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 margin-top: 10px;"> <div style="width: 45%;"> 家长签名：_____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45%;"> 联系电话：_____ 年 月 日 </div> </div> <p style="font-size: small; margin-top: 10px;">（若家长不能到校，应将相关承诺写在身份证复印件上，经签名后寄到所在院（系），若冒充签名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）</p>						
院系记录	学分有无异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	告知家长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当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话	是否家长本人签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是否告知家长后期审查规定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有无谈话/通话记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	告知时间	年 月 日 时	
	告知人签字	1. 2.	审核修读计划、指导选课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	材料是否齐全规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教学秘书/教务员签字：							年 月 日

注：①本表一式两份，告知及审核情况由院（系）填写，其它由学生本人和家长填写；②本表作为后续学籍审查的依据，经院（系）审核后，一份由院（系）留存，另一份报送教务处备查；③院（系）应加强督促学生及时重修原不及格课程等，特殊情况下，学生可在家长（监护人）的监督下在校学习。